

《穿越聖經》

使徒行傳 (37) 保羅一行乘船前往羅馬的海上之旅，以及抵達羅馬後的情形 (徒 27:32-28:31)

聽眾朋友，你好。歡迎收聽《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

在上一次節目，我們查考與分享了使徒行傳 27:1-31 的內容，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

使徒行傳 27:1-31 講述巡撫非斯都派人用船，將保羅護送到羅馬的旅程。

猶流是一個羅馬百夫長，被委派看守保羅，顯然他時常都與保羅有緊密的接觸。通過這些接觸，猶流漸漸尊重保羅，並給他某種程度的自由，後來更挽救保羅的性命。

古時航海的船沒有羅盤，只靠星象來導航，因此在烏雲密布的天氣航行，是極其危險的。這件事情大概發生在主後 59 年的十月。

雖然這不是最適宜航行的時間，但船長和船主都不希望在那裏過冬，因此船長就冒險出航。起初風平浪靜，天氣也不錯，但後來卻刮起狂風。

面對狂風巨浪，保羅站在眾人中間，說：“眾位，你們本該聽我的話，不離開克裏特，免得遭這樣的傷損破壞。”保羅為什麼這樣對眾人說話呢？他不是嘲弄他們說：“我早已告訴你們啦。”他是要提醒他們，在神的引導下，他早已預言過這次麻煩。後來，他們都聽從了保羅的話，他們的性命都因而得救。

接下來，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使徒行傳 27 章剩下的內容。

使徒行傳 27:32 記載：“於是兵丁砍斷小船的繩子，由它飄去。”

保羅把從神而來的信息告訴百夫長。現在百夫長開始聽保羅的話了。他下命令，兵丁就砍斷救生艇的繩子。現在每個人必須留在船上。

使徒行傳 27:33-34 記載：“天漸亮的時候，保羅勸眾人都吃飯，說：‘你們懸望忍餓不吃什麼，已經十四天了。所以我勸你們吃飯，這是關乎你們救命的事；因為你們各人連一根頭髮也不至於損壞。’”十四天沒吃東西，就算最強壯的人也會不舒服，保羅力勸船上眾人都要吃東西。顯然他們一直在禁食。異教徒也會禁食，因為他們怕死。保羅和基督徒也禁食，是為了倚靠神。現在他們快要接近陸地，需要盡每個人的力量把船靠岸，所以保羅用神所賜的理智服事神。

使徒行傳 27:35 記載：“保羅說了這話，就拿著餅，在眾人面前祝謝了神，擘開吃。”

保羅在眾人面前感謝神，這又是一個好見證。這趟旅程，保羅順利到了羅馬。也許你會說：“聽起來並不順利，好像他是行在神的旨意之外。”不是的，保羅沒有行在神的旨意之外。根據路加福音 8:21-25 的記載，有一天晚上，主耶穌要門徒坐船渡過加利利海到對岸去。當他們上船以後，海上起了暴風。主耶穌把門徒送進暴風裏去。不要以為主耶穌不知道會有暴風，

他故意要門徒經歷暴風！祂是神，知道要有暴風，知道自己在做什麼。有時候主會故意把我們送進暴風圈，所以當我們在暴風裏時，仍然是神的旨意。神從來沒有說過我們永遠不會經歷人生的風暴，但神應許我們會平安地進入避風港；在暴風中主會與我們同在。這是神的兒女在暴風中最大的安慰。

使徒行傳 27:36-37 記載：“於是他們都放下心，也就吃了。我們在船上的共有二百七十六個人。”

船上有二百七十六人，所以，這是一艘相當大的船。

使徒行傳 27:38 記載：“他們吃飽了，就把船上的麥子拋在海裏，為要叫船輕一點。”

先前他們把所有的貨物拋到海裏，現在他們也把所有的食物扔進大海裏去了。

使徒行傳 27:39-44 記載：“到了天亮，他們不認識那地方，但見一個海灣，有岸可登，就商議能把船攏進去不能。於是砍斷纜索，棄錨在海裏；同時也鬆開舵繩，拉起頭篷，順著風向岸行去。但遇著兩水夾流的地方，就把船攔了淺；船頭膠住不動，船尾被浪的猛力沖壞。兵丁的意思要把囚犯殺了，恐怕有泅水脫逃的。但百夫長要救保羅，不准他們任意而行，就吩咐會泅水的，跳下水去先上岸；其餘的人可以用板子或船上的零碎東西上岸。這樣，眾人都得了救，上了岸。”

他們能够上岸，可以說是一個奇蹟，神的應許果然應驗了，保羅和船上其他人全都安全上了岸。

使徒行傳最後的一段是保羅從馬耳他到羅馬。當保羅到了羅馬，他先服事猶太人，然後服事外邦人。故事並沒有結束，只說到保羅在羅馬傳福音，提到這裏就中斷了。聖靈的工作到今天也還沒有結束。“使徒行傳”要一直到教會被提的時候才結束。

使徒行傳 28:1 記載：“我們既已得救，才知道那島名叫馬耳他。”

這個島就是今天的馬耳他，入港的海灣就是聖保羅海灣。從這次的船難，以及保羅在馬耳他上岸，我們看到神在使徒保羅生命中的旨意。路加醫生記錄這些事情，就是為了要我們學到這一點。

使徒行傳 28:2 記載：“土人看待我們，有非常的情分；因為當時下雨，天氣又冷，就生火接待我們眾人。”

路加醫生稱這個小島的原居民為“土人”，不是野蠻人，是指不會說希臘話的人。我們看到異教徒非常殷勤好客。總共有二百七十六人在這個小島上岸，其中有許多要被送到羅馬去受刑的罪犯；但這些異教徒卻充滿了同情心，樂於接待眾人。在約拿書中也有類似的例子，一群異教徒的船員想放約拿一條生路，即使約拿叫他們將他拋入海中，他們還是不敢，用盡辦法想要把船靠岸，卻不成功。有時異教徒比信主的人仁慈。

使徒行傳 28:3 記載：“那時，保羅拾起一捆柴，放在火上，有一條毒蛇，因為熱了出來，咬住他的手。”

在馬可福音 16:17-18，主耶穌應許說：“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

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什麼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

保羅不是故意要拿這條毒蛇，保羅不是在試探神。我認爲這是另外一個證據，證明他的視力有問題。哥林多後書 12:7 記載：“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啓示甚大，就過於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我肉體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擊我，免得我過於自高。”到讀加拉太書的時候，我們會仔細地說明這個部分。保羅的眼睛看不清楚。他拿一捆柴、柴裏有一條毒蛇，保羅沒有看到這條毒蛇。請注意另外一件有趣的事，是和使徒保羅有關的：就是偉大的使徒保羅也撿柴。住在這島上的土人熱情接待上岸的二百七十六人，對他們非常仁慈。當時天氣又冷又下雨，土人用柴生火，幫助這些從海上來的人取暖。當火變小了，保羅去拿一捆柴。沒有人會說保羅是個懶散的傳道人，保羅是靠織帳棚維生，因爲他不想成爲教會的負擔。當保羅把柴丟進火堆裏，毒蛇很自然就會爬出來；毒蛇不僅咬了保羅一口，還緊緊咬住他的手。

使徒行傳 28:4 記載：“土人看見那毒蛇懸在他手上，就彼此說：‘這人必是個凶手，雖然從海裏救上來，天理還不容他活著。’”

“天理”是“公義”的意思。“公義還不容他活著”，土人覺得保羅犯了重罪，公義容不了他；他在海上逃過了一劫，但現在必定會毒發而死。我相信土人是坐在那裏等著看他發病。他們認爲他的手和手臂必定馬上會腫起來，然後倒在地上死了。過去土人自己的族人遇到過這樣的事，他們認爲保羅也難逃一死。請注意這些異教徒是有正義感的。他們認定保羅是殺人犯、罪有應得。這顯出羅馬帝國是重視公理的。羅馬這個異教國家，在這方面對世界有貢獻，羅馬以公正執法，不以慈悲聞名於世。罪是不可饒恕的，如果你犯法，就要受罰。當世人大聲呼求憐憫，是爲基督降臨作預備，基督降世爲了救贖人類脫離罪惡，使人經歷神的憐憫和饒恕。

使徒行傳 28:5-6 記載：“保羅竟把那毒蛇甩在火裏，並沒有受傷。土人想他必要腫起來，或是忽然仆倒死了；看了多時，見他無害，就轉念，說：‘他是個神。’”

馬可福音 16:18 的應許應驗在保羅身上。他被毒蛇咬了，卻沒反應。如果有人故意拿一條毒蛇說神會保護他們，就是偏離神的話。當他們看到保羅沒事，就認定他不是犯人，而是神。雖然他們判斷錯誤，但卻讓保羅有機會能和馬耳他的土人有接觸。

使徒行傳 28:7-8 記載：“離那地方不遠，有田產是島長部百流的；他接納我們，盡情款待三日。當時，部百流的父親患熱病和痢疾躺著。保羅進去，爲他禱告，按手在他身上，治好了他。”

保羅在行使使徒的恩賜了。他進去爲病人禱告，神就醫治了那病人。

使徒行傳 28:9-10 記載：“從此，島上其餘的病人也來，得了醫治。他們又多方地尊敬我們；到了開船的時候，也把我們所需用的送到船上。”

保羅有沒有在馬耳他傳福音呢？他當然有傳福音。哥林多前書 2:2 記載：“因爲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神透過使徒醫治的恩賜，見證使徒所傳的福音是從神來的。保羅有傳福音，醫治是他傳福音的手段與證據，可以見證主耶穌的大能。

使徒行傳 28:11 記載：“過了三個月，我們上了亞歷山大的船往前行；這船以‘宙斯雙子’

為記，是在那海島過了冬的。”

保羅在馬耳他停留了三個月，期間一直在傳福音。他們的船以宙斯雙子為記號，宙斯雙子是羅馬的神，在羅馬的廣場還可以看到他們的雕像。

使徒行傳 28:12-13 記載：“到了叙拉古，我們停泊三日；又從那裏繞行，來到利基翁。過了一天，起了南風，第二天就來到部丟利。”

暴風停止了。從北方來的暴風友拉格羅過去了。現在吹起了南風。

使徒行傳 28:14-15 記載：“在那裏遇見弟兄們，請我們與他們同住了七天。這樣，我們來到羅馬。那裏的弟兄們一聽見我們的信息就出來，到亞比烏市和三館地方迎接我們。保羅見了他們，就感謝神，放心壯膽。”

保羅要到亞比烏市。我們又看到信徒的鼓勵對保羅是很重要的。

使徒行傳 28:16 記載：“進了羅馬城，（有古卷加：百夫長把衆囚犯交給禦營的統領，惟有）保羅蒙准和一個看守他的兵另住在一處。”

保羅有自由可以住在房子裏，但是兵丁輪班看守他。

使徒行傳 28:17-20 記載：“過了三天，保羅請猶太人的首領來。他們來了，就對他們說：‘弟兄們，我雖沒有做什麼事干犯本國的百姓和我們祖宗的規條，卻被鎖綁，從耶路撒冷解在羅馬人的手裏。他們審問了我，就願意釋放我；因為在我身上，並沒有該死的罪。無奈猶太人不服，我不得已，只好上告於凱撒，並非有什麼事要控告我本國的百姓。因此，我請你們來見面說話，我原為以色列人所指望的，被這鏈子捆鎖。’”

抵達羅馬的保羅約見猶太人的領袖，目的是為了見證福音。但是這些領袖可能已經收到保羅敵對者的信息，或許已對保羅存有很強的偏見。於是保羅先說明自己被捕的原因，以及不得不上訴的情況。

使徒行傳 28:21-22 記載：“他們說：‘我們並沒有接著從猶太來論你的信，也沒有弟兄到這裏來報給我們說你有什麼不好處。但我們願意聽你的意見如何；因為這教門，我們曉得是到處被毀謗的。’”

羅馬的猶太人領袖肯定熟知許多關於基督教的事，他們可能對保羅也有所耳聞。因為幾年前，羅馬發生過猶太人和基督徒的尖銳對抗。儘管如此，他們假裝不知道基督教，其原因可能是由於主後 49 年克勞第敕令的影響，他們不想因基督教的問題再次引起騷亂。

使徒行傳 28:23-24 記載：“他們和保羅約定了日子，就有許多人到他的寓處來。保羅從早到晚，對他們講論這事，證明神國的道，引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書，以耶穌的事勸勉他們。他所說的話，有信的，有不信的。”

保羅在羅馬人面前所作的見證和勸勉，歸納為兩個核心主題：第一，保羅向羅馬人見證關於神國的事，耶穌大部分在地上的事工，也是在傳講神的國。不知福音真諦的猶太人認為神國是在世上建立的王國。所以保羅向他們見證不屬世俗的國度，即在基督裏誕生的新天新地。約翰福音 18:36 記載：“耶穌回答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我的國若屬這世界，我的臣僕

必要爭戰，使我不至於被交給猶太人。只是我的國不屬這世界。’ ” 哥林多後書 3:17 記載：“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哪裏，那裏就得以自由。” 啓示錄 21:1 記載：“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爲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 第二，保羅向羅馬人見證耶穌基督。不僅在耶穌時代，在保羅同時代也有很多猶太人認爲彌賽亞是政治性的、地上的彌賽亞，所以他們對成就舊約應許的耶穌孤陋寡聞。

使徒行傳 28:25-29 記載：“他們彼此不合，就散了；未散以先，保羅說了一句話，說：‘聖靈藉先知以賽亞向你們祖宗所說的話是不錯的。他說：你去告訴這百姓說：你們聽是要聽見，卻不明白；看是要看見，卻不曉得；因爲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發沉，眼睛閉著；恐怕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裏明白，回轉過來，我就醫治他們。所以你們當知道，神這救恩，如今傳給外邦人，他們也必聽受。’ ”（有古卷加：保羅說了這話，猶太人議論紛紛地就走了。）”

以賽亞書 6:9-10 是在新約被引用過六次的著名經節，這是神托付以賽亞先知職任時警告的話語，是勸誡信徒不要期待百姓友好的反應的警告。使徒行傳此處對這段經文的引用是爲了強調神救贖外邦人的永恆主權。

使徒行傳 28:30-31 記載：“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裏住了足足兩年。凡來見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膽傳講神國的道，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

雖然使徒行傳沒有詳細記載保羅抵達羅馬後的行迹，但是我們通過保羅的書信可以推測他的行踪。主後 61 年中旬，保羅抵達羅馬，以拘留形式居住在一個房間約兩年，可以比較自由地傳講福音。這期間他寫了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腓利門書。而且提摩太、推基古在這期間訪問過保羅。由於兩年多沒有被起訴，保羅自動被解除拘留。被釋放後，保羅到達以弗所、馬其頓、特羅亞、克裏特、尼哥波立等地，繼續傳福音。提摩太前書和提多書就是這期間寫成的。後來，由於尼祿的逼迫，主後 67 年左後保羅再度入獄，在淒涼孤單的獄中，保羅面對死亡寫下的書信就是提摩太後書。

到此，我們就完成了使徒行傳所有章节的講解。從下一次節目開始，我這個聖經導游將繼續帶領大家穿越舊約聖經撒母耳記上，希望新的游覽旅程會讓你更加期待，並帶給你更多的驚喜與得著。

聽衆朋友，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我們先停在這裏。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歡迎你來信詢問，我們很樂意爲你再做說明；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也請讓我們知道，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

我們下次節目再見。願神賜福與你！